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百洋股份

股票代码：002696

收购人名称（一）：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蓝色硅谷核心区——国信海创基地

通讯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国信金融中心

收购人名称（二）：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蓝色硅谷核心区——国信海创基地

通讯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国信金融中心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摘要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16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是因百洋股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持有百洋股份的股份占上市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被动增至30%以上，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4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4
二、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	5
三、收购人及收购人控股股东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情况	7
四、收购人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	13
五、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16
六、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6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17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20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20
二、收购人做出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20
三、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权益的处置计划	20
第四节 收购方式	21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21
二、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22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23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23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	24
三、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25
四、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2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2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摘要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摘要、本收购报告书摘要	指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百洋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一）、海洋产业投资基金	指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收购人（二）、海洋新动能基金	指	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青岛国信集团	指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国信金控	指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青岛国信创新投	指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国信蓝谷	指	青岛国信蓝色硅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收购	指	因百洋股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持有百洋股份的股份占上市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被动增至30%以上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	指	国浩律师（青岛）事务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三年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

本报告书摘要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 海洋产业投资基金

名称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蓝色硅谷核心区——国信海创基地
法定代表人	刘冰冰
注册资金	4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2MA3N5L323R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 年 5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国信金融中心
联系电话	0532-58827788

(二) 海洋新动能基金

名称	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蓝色硅谷核心区—国信海创基地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静玉）
认缴出资额	44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2MA3NUYKC5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设立日期	2018 年 1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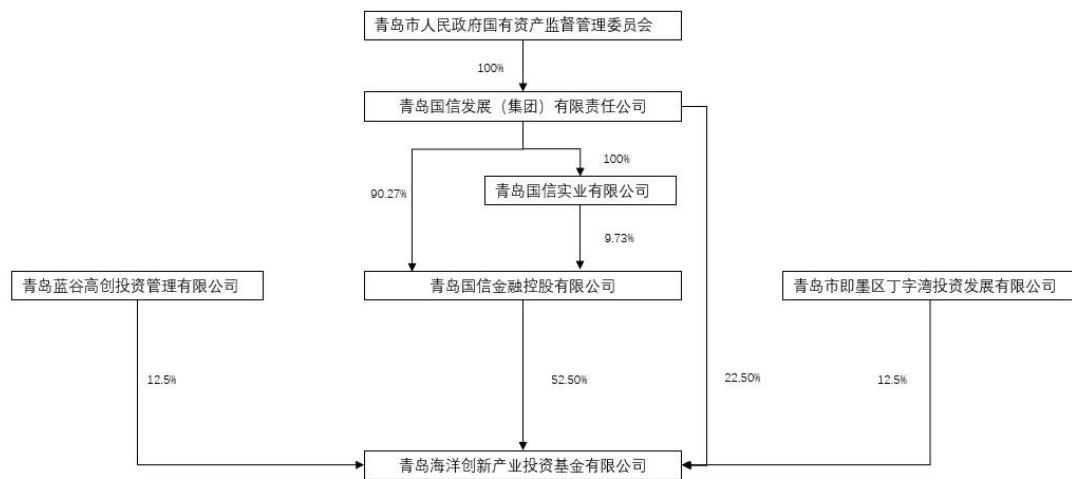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国信金融中心
联系电话	0532-58827788

二、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

(一) 收购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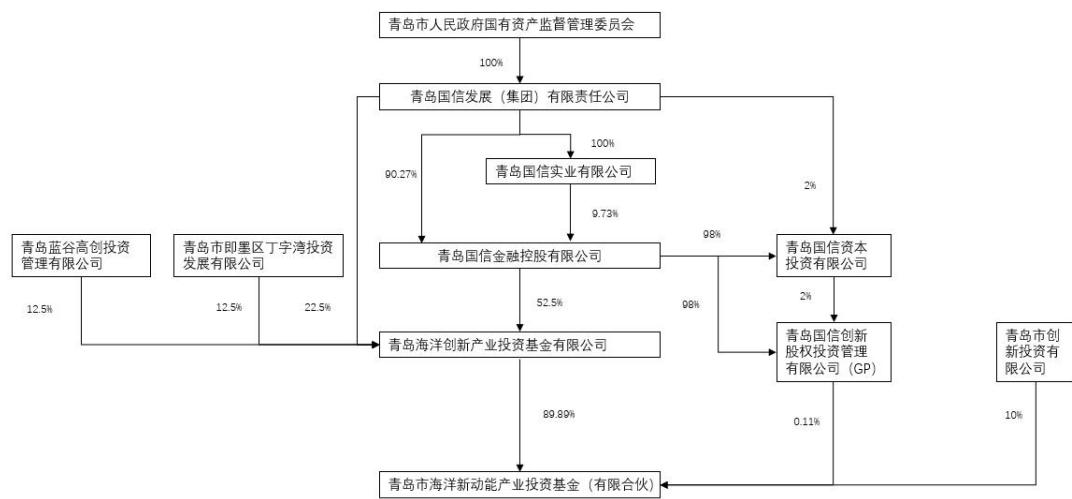
1、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2、海洋新动能基金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新动能基金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 收购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青岛国信金控持有海洋产业投资基金 52.50% 股权，为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控股股东，青岛国信金控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刘冰冰
注册资金	37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18003956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设立日期	1999 年 9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与运营、资产管理与基金管理、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证券与基金投资、投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9 年 9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青岛国信集团直接持有青岛国信金控 90.27% 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青岛国信金控 9.73% 股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青岛国信金控 100% 股权，青岛国信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48 号海天中心 T1 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注册资金	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67528950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设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城乡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政府重大公益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经营房产、旅游、土地开发等服务业及经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8 年 7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青岛市国资委持有青岛国信集团 100% 股权，因此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国资委。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2、海洋新动能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新动能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青岛国信创新投，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31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及元义
注册资金	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CFMQHXF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经营期限	2016 年 8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基于上文所述，海洋新动能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国资委。海洋新动能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收购人之间的关系

海洋产业投资基金与海洋新动能基金均为青岛国信金控所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均青岛市国资委。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收购人海洋产业投资基金与海洋新动能基金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情况

（一）收购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无其他控制的企业。

2、海洋新动能基金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新动能基金无其他控制的企业。

(二) 收购人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1、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控股股东青岛国信金控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3-12-04	60,000	98.00%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按照监管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批复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14-12-18	50,000	98.00%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证券投资；各类金融产品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机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并购业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青岛国信创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4-03-06	30,000	49.00%	在青岛市区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青岛国信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08-29	10,000	98.00%	资产管理、投融资服务、财务管理策划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及投资管理、债权资产投资及重组、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青岛国信创 新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 司	2016-08-23	3,000	98.00%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6	国信（青岛 胶州）金融 发展有限公 司	2015-12-24	50,000	80.00%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或股权）并购；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资产（或债务）重组；财务管理策划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久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06-18	135,000	19.26%	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青岛久实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2018-06-04	1,000	6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青岛海洋创 新产业投资 基金有限公 司	2018-05-21	400,000	52.50%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青岛金企通 信息服务有 限公司	2019-12-30	5,000	51.00%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计算机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

					期货、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青岛国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6-04-01	5,000	51.00%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 计算机技术推广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数据处理, 基础软件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据通信管理部门核发的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海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016-08-25	1,000 (港币)	100.00%	经济技术合作与咨询, 企业管理与咨询
13	青岛国信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08	150,000	79.00%	一般项目: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上述企业为青岛国信金控合并范围内直接持股的一级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 青岛国信金控的控股股东青岛国信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	1997-09-11	200,000	100%	国有资产运营及投资, 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青岛国信会展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2014-03-28	20,000	100%	国际、国内会议服务; 会展策划和服务; 会展型酒店管理服务; 展览工程设计、制作、服务; 展览、展架、道具出租业务; 举办境内大型对外经济技术展会, 出境展会业务, 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旅游资源投资开发、旅游信息咨询; 旅游宾馆综合服务; 企业咨询管理; 餐饮服务; 食品

					加工；零售预包装食品；宾馆；酒吧；餐厅；大型餐馆；住宿（餐饮服务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消防许可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境内外旅游业务，信息化展览数据应用；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品）、文化办公用品、服装鞋帽、健身器材、厨房用具、通讯器材（不含高频、发射器材）、微机及软硬件、塑料制品、化妆品、工艺品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青岛国信文化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2013-10-30	5,000	100%	文化体育产业的开发、自有资金投资、资本运营（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核准，不得从事融资担保、吸收存款、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运营及物业管理，文体活动组织策划、市场推广，文化体育票务销售，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大型体育场馆运营管理咨询服务，零售：日用百货，停车场服务，体育设施设备租赁，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青岛国信蓝色硅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2-12-27	101,000	97.52%	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对外投资及管理；旅游管理咨询、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水产品养殖、捕捞、销售、进出口、冷藏、运输；海水动植物养殖；食品冷藏、储存、加工（初级）、收购、销售；旅游项目开发；旅游服务；海洋信息系统集成、海洋信息服务。科技园区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房屋、场地租赁服务；科技成果的转化、孵化服务；海洋工程、医药、生物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青岛国信建设投资有	2010-04-02	200,000	94.00%	一级土地市场开发；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及租赁；城市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建设及代建；室内外装饰装潢；

	限公司				批发零售:建筑和装饰材料、机电设备;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999-09-20	370,000	90.27%	金融及金融服务业机构的投资与运营、资产管理与基金管理、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证券与基金投资、投资策划与咨询服务; 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青岛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2010-09-28	8,000	80.00%	餐饮服务; 住宿(餐饮服务许可证, 食品流通许可证, 特种行业许可证, 消防许可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会议及会展服务;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展览工程设计制作服务; 批发零售: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保健品、酒水、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工艺品; 汽车租赁; 旅游信息咨询; 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青岛国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08-23	300,000	6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以自有资金投资; 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 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经济信息咨询; 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 道路交通运输; 房地产开发; 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中路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03	143,956.044	20.00%	机动车保险; 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 责任保险; 船舶/货运保险; 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和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青岛国信胶州湾第二海底隧道有限公司	2020-09-27	458,300	100%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注：上述企业为青岛国信集团合并范围内直接持股的一级子公司

2、海洋新动能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新动能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国信创新投无其他控制的企业。

四、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

（一）海洋产业投资基金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经营范围包括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海洋产业投资基金以海洋及相关产业为主要投资领域，重点投向智慧海洋、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健康食品、海洋化工、海洋节能环保、海洋资源与能源开发、海洋工程装备、海洋交通运输、滨海旅游等海洋产业新旧动能转换优质项目。海洋产业投资基金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10,268.28	442,285.34	559,949.81
总负债	177,982.47	314,103.62	385,381.53
净资产	132,285.82	128,181.72	174,568.28
资产负债率	57.36%	71.02%	68.82%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45.28	52.42	6,922.48
营业利润	31,748.42	-5,681.28	8,427.05
净利润	22,690.46	-5,896.95	6,796.54
净资产收益率	17.15%	-4.60%	3.89%

注 1：2020、2021 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审计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二）海洋新动能基金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海洋新动能基金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为海洋产业投资基金与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共同设立，经营范围包括经营范围包括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海洋新动能基金主要投资领域为海洋及相关产业。海洋新动能基金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3,553.67	122,946.94	143,204.15
总负债	9.68	0.00	0.38
净资产	113,543.99	122,946.94	143,203.77
资产负债率	0.00%	0.00%	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14.73	0.00
营业利润	16,503.45	3,002.10	1,104.93
净利润	16,503.45	3,002.10	1,104.93
净资产收益率	14.53%	2.44%	0.77%

注 1：2020、2021 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审计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三）青岛国信金控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青岛国信金控在原青岛国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础上变更设立，经营范围包括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与运营、资产管理与基金管理、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证券与基金投资、投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青岛国信金控是青岛国信集团下属开展金融投资板块业务的主体，包括证券投资、小额贷款、担保、资产管理及股权投资业务等。青岛国信金控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697,710.85	4,995,583.99	4,507,100.52
总负债	3,914,917.13	3,285,538.22	2,978,315.41
净资产	1,782,793.73	1,710,045.77	1,528,785.11
资产负债率	68.71%	65.77%	66.08%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20,046.92	352,758.15	440,839.54
营业利润	80,671.67	77,071.80	41,989.98
净利润	99,361.46	68,548.35	40,344.23
净资产收益率	5.57%	4.01%	2.64%

注1：2020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审计，2021及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四）青岛国信集团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青岛国信集团是由青岛市人民政府授权青岛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城乡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政府重大公益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经营房产、旅游、土地开发等服务业及经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青岛国信集团是综合性投资集团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现代海洋、综合金融、城市功能开发及城市功能运营板块。青岛国信集团最近三年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191,781.60	10,314,643.99	10,166,762.81
总负债	7,745,029.76	6,256,557.57	6,019,894.51
净资产	3,446,751.84	4,058,086.42	4,146,868.30
资产负债率	69.20%	60.66%	59.21%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112,219.72	861,339.93	746,348.11
营业利润	141,227.55	131,946.61	105,301.97
净利润	133,707.40	113,060.67	84,781.34

净资产收益率	3.88%	2.79%	2.04%
--------	-------	-------	-------

注 1：2020、2021 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五、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亦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六、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刘冰冰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2	王静玉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3	王璇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	及元义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5	张雪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6	赵晓霞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7	桂翔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8	汪乐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9	乔振宁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10	孙兆燊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均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海洋新动能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海洋新动能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为王静玉，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王静玉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均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一)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上市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合计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2948 3866.HK	14.99%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2958	9.08%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汇款；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基金销售；经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双星	000599	8.95%	橡胶轮胎、机械、绣品的制造、销售；国内外贸易，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劳动防护用品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持有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8%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汇款；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基金销售；经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8.39%	本外币业务范围如下：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并购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银监会批复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9%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中路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5.00%	机动车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和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山东港信期货有限公司	36.00%	许可项目：期货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

	公司		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股权超过 5%的情况。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本次收购前持有百洋股份的股权比例为 29.90%，为百洋股份的控股股东。因百洋股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已发行股份比例被动超过 30%。本次收购完成后，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仍为百洋股份的控股股东，青岛市国资委仍为百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二、收购人做出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收购不涉及收购人已履行的相关程序。因百洋股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已发行股份比例被动超过 30%。

(二) 本次收购尚需获得的授权、批准、同意或备案

本次收购所涉及的各方需根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权益的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所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一) 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	董韶光
注册资金	34,938.691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188633583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设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对农业、渔业、食品加工业、环保业、教育文化产业、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业的投资；生产、加工及销售：配合饲料、饲料原料（包括鱼粉、鱼油、豆粕、菜粕等）；研究开发生物技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畜禽养殖与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对水产品养殖及加工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企业策划、咨询服务；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除国家专项规定外）；计算机软件开发；场地租赁；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0 年 4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收购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截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024,648 股。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期满三年，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百洋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 3,024,648 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 0.8657%）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23 年 6 月 16 日，上述股份完成注销后，导致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持有百洋股份的股权比例由注销前的 29.90%被动增至 30.16%。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仍为百洋股份的控股股东，青岛市国资委仍为百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共持有百洋股份 104,478,461 股股份，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一) 经政府或者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变更、合并，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 30%；

(二) 因上市公司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确定价格向特定股东回购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投资者在该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

(三) 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四) 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的，自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后，每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该公司已发行的 2%的股份；

(五) 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0%的，继续增加其在该公司拥有的权益不影响该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 证券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依法从事承销、贷款等业务导致其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超过 30%，没有实际控制该公司的行为或者意图，并且提出在合理期限内向非关联方转让相关股份的解决方案；

(七) 因继承导致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

(八) 因履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协议购回上市公司股份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并且能够证明标的股

份的表决权在协议期间未发生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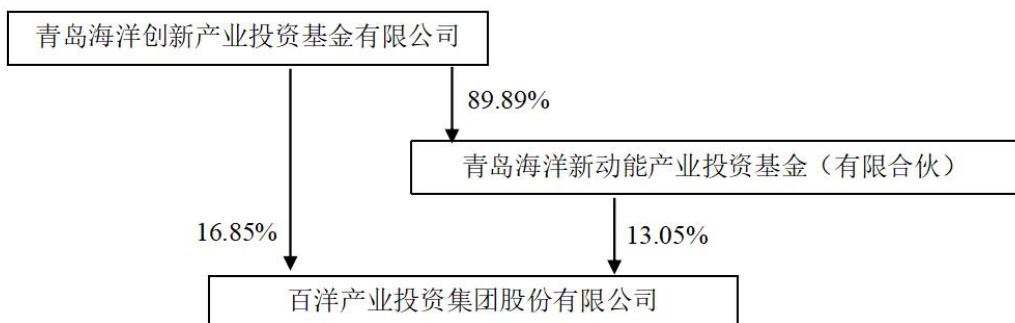
(九)因所持优先股表决权依法恢复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

(十)中国证监会为适应证券市场发展变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需要而认定的其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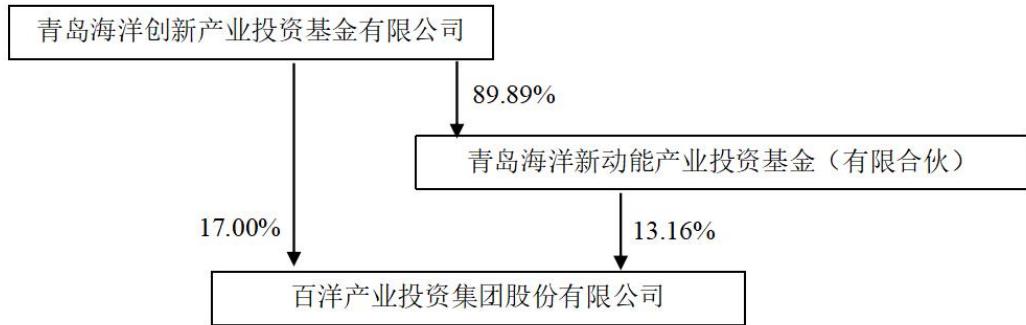
本次收购前，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持有百洋股份的股权比例为 29.90%，低于 30%。由于上市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 3,024,648 股股份进行注销，使得收购人持股比例高于 30%，未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根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符合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申请的情形。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

本次收购前，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合计持有百洋股份 104,478,461 股股份，占百洋股份总股本的 29.90%，百洋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收购完成后，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合计持有百洋股份 104,478,461 股股份，占百洋股份总股本的 30.16%，仍为百洋股份的控股股东，青岛市国资委仍为百洋股份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完成后，百洋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三、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共持有百洋股份 104,478,461 股股份，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四、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收购人已聘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发表结论性意见，详见《国浩律师（青岛）事务所关于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法律意见书》。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已经按照《准则第 16 号》等相关规定披露要求，对本次收购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收购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收购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刘冰冰

2023年6月20日

收购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王静玉

2023年6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刘冰冰

2023年6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王静玉

2023年6月20日